关于组织开展2017年抚顺地区新进高校教师

岗前培训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关于组织开展2017年辽宁省高校教师岗前培训工作的通知》（ 辽高校师训字[2017]2号），为组织好2017年抚顺地区新进高校教师岗前培训工作，贯彻落实《辽宁省高等学校教师岗前培训工作实施方案》（辽高校师训字[2008]1号，现将有关具体工作安排如下：

一、培训对象

抚顺地区各高校在职在岗的未取得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证的专业技术教师以及辅导员教师。具体包括：

1、2016年9月以后分配来校的专任教师和德育教师；

2、调入来校且未取得岗前培训合格证书的专任教师和德育教师；

3、2016年及以前参加岗前培训未取得岗前培训合格证书的专任教师和德育教师。

二、培训内容

1、教育理论培训：培训内容分为“通识”知识和“校本”培训两部分。

2、现代技术教育培训：根据学校培训计划规定，新教师上岗前都要进行现代技术教育培训。

3、教学实践培训：根据新入校教师实际教学、科研、学生工作等需求，安排课程观摩，专家讲座，心得交流等实践培训环节。

三、培训时间

1、“通识”知识培训

（1）“通识”知识课程集中在辽宁石油化工大学院内授课，具体时间为8月28日-9月10日。

（2）“校本”部分材料需在9月8日前交到辽宁石油化工大学人事处302室。

2、现代技术教育培训和教学实践培训，具体时间为8月28日-9月10日。

四、报名方法、考试时间

1、现场报名

报名时间：2017年8月19日——8月23日（过期不予受理）

报名地点：人事处 302

报名时需携带：考试费240元/人，培训费400元/人，教材费65元/套（教材自愿购买）。

2、网上报名

参加辽宁省高校教师岗前培训的学员实行网上报名。考生可点击<http://www.lnnu.edu.cn>(辽宁师范大学)→人才培养→高师培训→辽宁省高等学校师资培训考试系统→考生注册，登录后填报信息，选择2017年辽宁省高等学校教师岗前培训考试进行网上报名。网上报名时间为9月1日至9月30日，逾期将不能注册。

2016年及以前参加岗前培训未取得岗前培训合格证书的教师请在补考栏注明补考科目。

3、考试时间

（1）“通识”知识考试时间定为11月18日，具体考试时间、地点见准考证。

（2）现代技术教育考试，培训结束后随堂考试。

以上两项考试合格且实践论文合格以上成绩者，发合格证书。

五、相关要求

1、曾参加过岗前培训但未通过考试者可直接通过网上报名参加统一考试，不需参加具体课程培训。

2、参加补考的教师须按上述网上报名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注册报名，并注明补考。

3、考生于考试前一周登录辽宁省高等学校师资培训考试系统自行下载打印准考证。

联系电话：024-56860867

辽宁石油化工大学人事处

2017年8月19日